甘肃警察职业学院督办通知

甘警院督[2023]3号

关于学院"一号工程"支撑材料 收交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

学院各部门:

按照学院"一号工程"支撑材料收交工作安排,7月3日升本办集中对学院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学生处、情报侦察系、刑事侦查系、治安系、警务技能训练部、图书馆等8个部门的移交材料进行收集,对尚未提交或需要更新、补充完善的材料进行了统计(见附件)。请相关部门对应统计表,务必于7月5日前确保学院"一号工程"所有支撑材料归档入柜,切实做好省内评审专家入校评估、验收准备工作。

请学院各部门严格按照《关于学院"一号工程"支撑材料收交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认真组织开展材料收集整理工作,根据《甘肃警察职业学院"一号工程"支撑材料收交时限表》对递交材料查漏补缺、按时提交,保质保量完成收交工作。

附件: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"一号工程"支撑材料未按时收交情

况统计表 (2023.7.3)



抄送: 学院党委委员。